

证券代码：830807

证券简称：恒瑞能源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发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8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王之平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

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和《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-38,052,150.16 元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,593,980.97 元。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，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，为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董事会拟定 2019 年度将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资本公积亦不进行转增股本。在适宜时期再由董事会依法决策分红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658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5,57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王发文、黄迎、王发兵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75,57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王发文、黄迎、王发兵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案 序 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 数	比例	票 数	比例
七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609,788	100%	0	0.00%	0	0.00%
八	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609,788	100%	0	0.00%	0	0.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丛俊、王贵宾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